

关于成立揭阳市老龄委员会的通知

揭府办〔1996〕48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加强对我市老龄工作的领导，促进老龄事业的发展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老龄委员会，由戎铁文副市长任主任，朱章雄（市劳动局）任常务副主任，魏生（市人事局）、林洽英（市民政局）、林敏（市计委）、陈伟强（市劳动局）、陈世标（市财政局）、林木乙（市卫生局）、李楚席（市老干局）、陈旭成（市社保局）、蔡仲林（市体委）、张绍忠（市总工会）、杨丽华（市妇联）任副主任。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挂靠市劳动局，具体负责市老龄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编制由市编委会核定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六年七月九日